**奇台县2023-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咨询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1 招标条件**

奇台县2023-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咨询单位采购项目已经昌吉州农业农村局，昌州农函【2022】74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中央及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法人及招标人为奇台县农业农村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新疆甲鼎泰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奇台县

项目名称：奇台县2023-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咨询单位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DTC-2022-03-SJ

项目概况：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咨询

本项目控制价为：勘察设计咨询费用由每年度下达给奇台县的中央及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中支付，金额按中央及自治区资金的3%计取（不超过3%），资金来源为中央及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水利行业（引调水、灌溉排涝、河道整治、水土保持）专业丙级以上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以上资质，近三年有类似工程业绩；

3.2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水利或农林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证，有类似业绩；

3.3本次招标依法限制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招投标活动；

3.4、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8月8日-2022年8月15日上午10时-14时，下午16时-19时:30分（北京时间）至新疆甲鼎泰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昌吉市长宁南路88号聚龙城5楼）购买招标文件。

2、报名要求及购买招标文件须递交资料：（1）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资质证书原件；（2）项目负责人证件，有类似业绩（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4）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类似相关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需反应项目负责人））（5）投标人未被列入新建水利市场黑名单以及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的相关证明材料（网络截图）；以上资料同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两份。

3、投标保证金：小写：20000元，大写：贰万万元.

4、招标文件费：200元/份。

5、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年8月29日11:30（北京时间）

6、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及开标地址：新疆甲鼎泰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昌吉市长宁南路88号聚龙城5楼）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奇台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新疆昌吉州奇台县

联系人：刘永年 联系电话：0994-7243662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甲鼎泰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昌吉市长宁南路88号

联系人：李杰 洪榛慕   电话：13109928476